



慈濟大學

名稱

師生辦理社會服務活動標準作業流程

修 訂 紀 錄(最近 5 次)

版本	修訂日期	修訂人	修訂內容摘要	頁次
1.1	106.5.8	陳建智	新增控制重點	p.1

合計頁數： 3 頁(不含封面)

承 辦	審 核	核 准
撰寫：廖依盈 初校：陳建智 複校：徐小倩	106年5月8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105學年度第3次中心會議通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	師生辦理社會服務活動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230300-C-008
制訂單位:教師發展暨 教學資源中心		版本:1.1 版
		修訂日期: 106 年 5 月 8 日

一、目的：為培育學生具備服務利他精神與公民素養，鼓勵師生積極參與及推動各項社會服務活動，同時結合教育部頒布「大專院校服務學習推動方案」政策，特訂定本標準作業流程。

二、範圍：本校師生辦理各類社會服務活動時皆依此作業流程辦理。

三、作業內容：

1. 作業程序

- 1.1 依據「慈濟大學服務學習教育實施辦法」規定，由各服務團隊依規定提出服務方案之申請文件，同時應檢附協同單位之合作協議書，合作協議書簽訂流程將依照本組另訂之標準作業程序進行。
- 1.2 為維護學生參與校外活動之人員安全，落實學生快樂服務、零意外事故之目標，凡校內學生參與服務學習相關校外活動，皆需遵行「本校校外學生活動安全輔導辦法」相關規定，校外活動相關緊急通報及聯繫作業機制爰依「本校學生緊急事件應變程序」辦理。
- 1.3 為肯定本校師生於服務學習教育之投入，同時配合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徵求「服務學習示範性計畫書」等獎勵計畫，將於每年度進行服務學習績優團隊評選活動，相關評選標準將依照本組另訂之標準作業程序進行。

2. 控制重點

- 2.1 確實依規定請各服務團隊提交協同合作單位名單，並依相關作業完成簽署協議書
- 2.2 確實依規定請各服務團隊辦理所屬志工成員校外活動與服務學習之人員保險作業，併注意人員安全。
- 2.3 確實依規定請各服務團隊參加當學期服務學習成果發表與績優團隊選拔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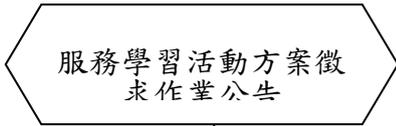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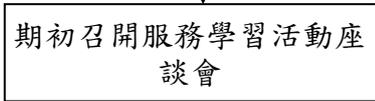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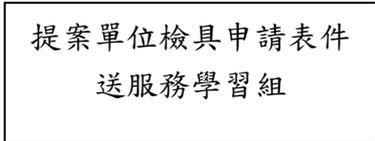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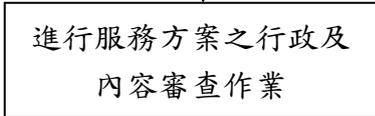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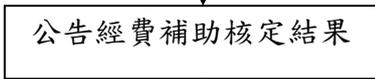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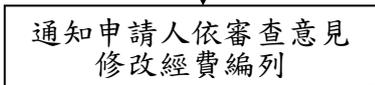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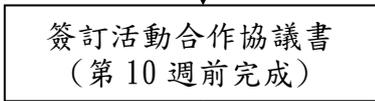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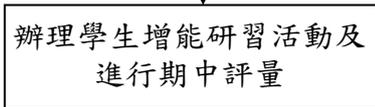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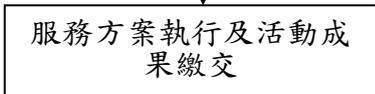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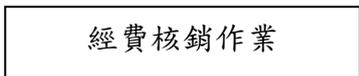
四、相關文件：

1. 慈濟大學服務學習教育實施辦法。
2. 慈濟大學服務學習教育獎勵要點。
3. 慈濟大學校外學生活動安全輔導辦法。
4. 慈濟大學學生緊急事件應變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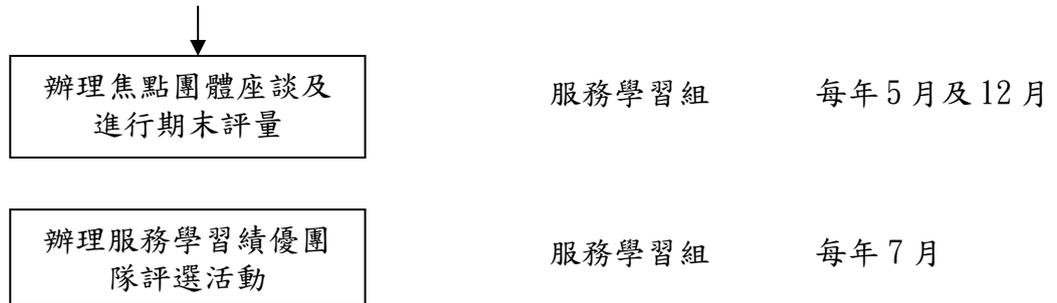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 制訂單位:教師發展暨 教學資源中心	師生辦理社會服務活動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230300-C-008
		版本:1.1 版
		修訂日期:106 年 5 月 8 日

五、作業流程圖：

適用對象：辦理各類社會服務學習活動之本校師生

流 程	權責單位	注意/確認事項
	服務學習組	每學期開學第一個月公告(每年2月及9月)
	服務學習組	每年2月及9月
	各系學生自組服務隊、服務性社團	於收件截止日期前逕自提案
	服務學習組	截止收件日起一週內
	服務學習組	每年3月及10月
	服務學習組	每年3月及10月
	各系學生自組服務隊、服務性社團	
	服務學習組	每年4月及11月
	各系學生自組服務隊、服務性社團	活動結束後兩週內繳交活動成果紀錄表
	服務學習組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 制訂單位:教師發展暨 教學資源中心	師生辦理社會服務活動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230300-C-008
		版本:1.1 版
		修訂日期: 106 年 5 月 8 日



六、相關表單：

1. 申請表。
2. 計畫書。
3. 經費需求表。
4. 合作協議書。